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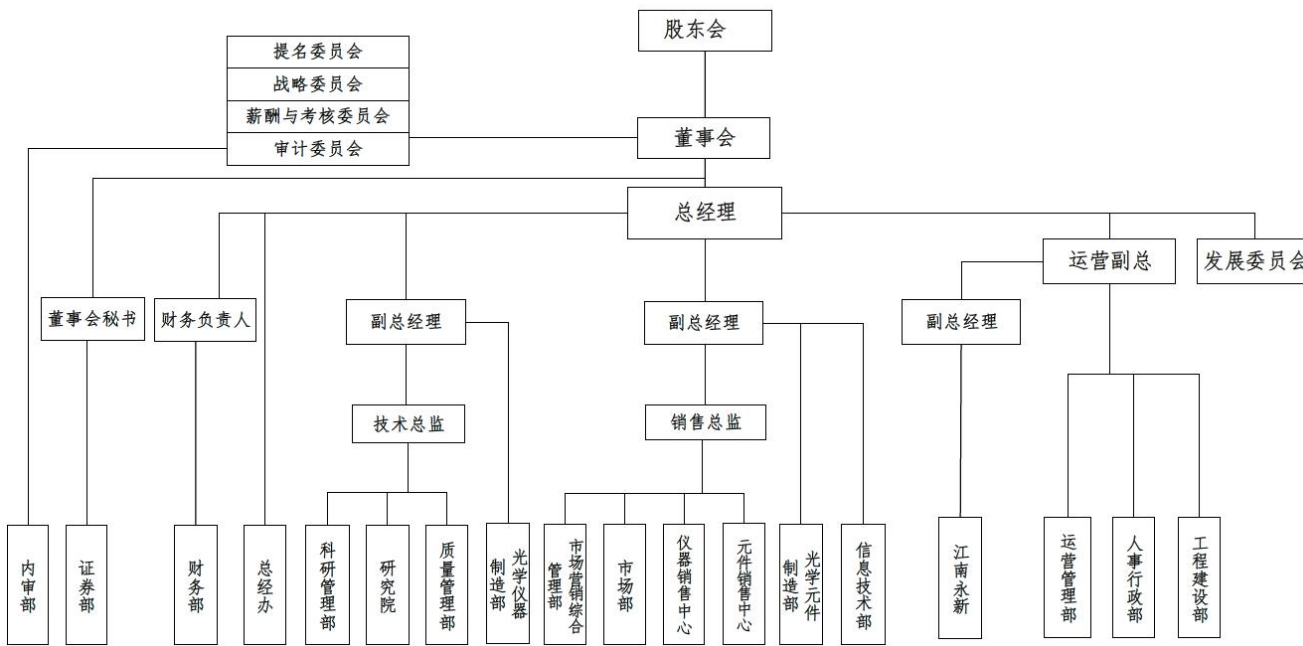
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组织架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组织架构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为进一步优化管理模式，提高管理效率，提升各业务板块专业化运营能力，将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。

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：

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